树立鲜明导向 固守政治圆心

——自治区政协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

□王鑫磊

2023年,自治区十三届政协坚持把党对人民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作为必须恪守的根本政治原则和重大政治责任,作为各界别和全体委员的共识,努力通过有效工作,使政协成为坚持和加强党对各项工作领导的重要阵地、用党的创新理论团结教育引导各族各界代表人士的重要平台、在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化解矛盾和凝聚共识的重要渠道,推动人民政协事业高质量发展。

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是自治区十三届政协履职的鲜明政治导向

开局之年体现新气象,新的征程展现新面貌。

2023年1月15日,自治区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上午闭幕,下午就召开政协党组第一次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和自治区党委相关文件精神。内蒙古自治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张延昆开门见山地说,这次会议就是要树立一个鲜明导向,新一届政协班子带头提高政治站位、扛起政治责任、严明政治规矩、严守政治纪律,履职伊始就把旗帜鲜明讲政治的导向立起来,把加强党对政协工作领导的规矩立起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各项要求上来。

自治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召开后,自治区政协党组第一时间召开主题教育工作会议动员部署。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常态化开展理论学习,举办主题教育读书班4期,主席会议成员带头讲党课,组织党支部书记领学、专题辅导、研讨交流、个人自学等学习活动,申请设立政协机关"学习强国"通讯站,组织机关党员干部手写党章,营造了浓厚的学习氛围。创新举办"扎实开展主题教育 建功自治区两件大事——2023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协书画作品展",主题教育中央第一指导组、自治区党政领导先后参观指导,各党派团体和全区各族群众6万余人次参观展览。

重要事项必请示,重要情况必报告,这是自治区十三届政协牢记于心、履职于行的政治原则。创新推进的"京蒙协作 政协助力""政协+法院"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政协五年工作规划等事项,启动前都及时请示自治区党委,工作推进情况及时报告自治区党委,一年来,累计请示报告五年工作规划、重要履职成果等47件,确保政协工作始终在党的领导下开展,保持正确政治方向。

自治区政协党组始终重视抓班子、带队伍,制定《关于加强政协机关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完善正向激励和反向惩戒机制。2023年7月,政协机关以10位专家评委和109家区直单位代表两轮现场评分"双第一"的成绩,获评全区"创建北疆模范机关先进单位"。

自治区政协始终加强党的建设,首次以政协党组名义召开自治区政协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进一步压实了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将党建工作与履职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评。首次制定《关于支持驻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工作的办法》,提出12条具体支持举措,推动政协各级党组织自觉在监督下开展工作。首次设立界别临时党支部,在重大会议活动、视察考察调研中,普遍建立临时党支部并开展组织生活,形成了政协党组—机关党组—机关党委—机关党支部、政协党组—专委会分党组—界别临时党支部和履职活动临时党支部两个党建工作链条,建成了主席会议成员联系常委、党组成员联系党员委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的"四条"常态化党建联系渠道,搭建起"党建引领、全员覆盖、全面带动"的党组织架构和党建工作模式。

一个个"首次",生动诠释了自治区政协党建工作的"活力",彰显着全区政协党建工作的引领作用,成为全区政协党建工作的领跑者,这也是全区三级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有关人士、无党派人士、政协机关干部的共同感受。

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坚定不移把党的主张有效传递下去,把各族各界人士的力量汇聚起来

传递党的主张,汇聚共识合力,就是要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持续强化、不断巩固好这项重要工作。

一年来,自治区十三届政协坚持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作为中心环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夯实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自治区十三届政协部署的第一项重点工作,就是明确"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以高质量发展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等10个凝聚共识重点,努力把党的主张转化为社会各界的共识,在各界群众中传播共识,厚植政治基础、社会基础。

2023年春节上班后抓的第一件大事,就是举办自治区十三届政协第一期委员履职专题培训班,新一届主席会议成员带头走上讲台,分别从凝聚文化自信共识、助力自治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解读财政经济工作、准确认识网络意识形态、生态环保、深化"科技兴蒙"行动、推动政协协商有效向基层延伸等角度,作了主题鲜明、内容丰富、重点突出的专题辅导。

大家纷纷表示,这次培训内容丰富,讲清了党中央对政协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讲清了政协是什么、做什么、怎么做,既有高度,更有深度,还接地气。

自治区十三届政协始终把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融入履职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在谋划和推动政协工作时,首先把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摆在首位。一年来,聚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举办重大宣讲活动,开展视察考察、中长期课题研究。2023年11月,自治区政协机关被命名为第九批"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成为自治区直属机关2家入选单位之一。

自治区十三届政协紧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管好用好"报、刊、微、网、书、端、屏"媒体平台和宣传阵地,多次在《人民政协报》《内蒙古日报》等主流媒体头版头条刊发新闻,传递政协声音,提升政协凝聚力、影响力。在人民政协网每月推出的"商靓榜"中,连续27个月上榜,最好成绩位列省级政协榜单第4名。

2023年8月2日,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王莉霞在自治区政协主持召开座谈会,向自治区政协委员通报全区经济形势,听取对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的建议。委员们听了这个通报,对区情实际和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有了更深入的把握,对今后履职的重点有了更明晰的方向。

政协报告厅、委员讲堂、读书分享会、网上云学习平台,一系列凝聚共识活动的策划举办,在润物无声中做到了凝聚共识,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工作要求的思想自觉更坚定、行动步调更一致、共识合力更强大,坚持党的领导这个"圆心"越筑越牢,包容多样性的"半径"越拉越长。

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履职尽责,体现了新担当,作出了新贡献

协商建言显担当,推动发展添助力。坚持和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出发点和落脚点就是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履好职、建诤言。

一年来,自治区政协紧扣自治区两件大事协商议政,组织重要协商活动13次,开展视察考察调研5项、界别活动33项。

2023年7月6日,内蒙古自治区十三届二次常委会召开,这是新一届政协召开的第一次协商会,委员们围绕"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畅所欲言,踊跃建言,形成的协商成果得到了自治区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得到了党政部门的积极回应、采纳落实。

为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时的重要指示和重要讲话精神,自治区政协党组决定增开一次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围绕"把握战略定位,聚焦办好自治区两件大事,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协商议政,引导全区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带头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

在这次协商会上,张延昆主席说,自治区政协和广大政协常委、委员立足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围绕建功自治区两件大事,都积极行动起来了、学习起来了、调研起来了、思考起来了、研究起来了、干起来了。一幅幅协商议政、建言献策的画面,讲述着自治区政协和广大政协委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履职尽责的生动故事。

自治区政协在拓展履职方式中勇于创新,在京蒙两地党委的坚强领导下,首次与北京市政协发起"京蒙协作 政协助力"行动,建议实施六个"倍增计划"。这项工作入选自治区党委"创新成果和典型经验大起底"。首次建立"政协+法院"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入选2023年度全区"十大法治事件"。这一个个创新举措,都是聚焦完成两件大事的具体行动,体现的是自治区政协的担当和作为。

坚持和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激发广大政协委员积极履职、发挥作用

自治区党委高度重视发挥政协委员作用,自治区党委办公厅成立代表委员处,印发了《关于充分发挥新时代政协委员作用的意见》,召开了"两代表一委员"座谈会,这在自治区尚属首次。

自治区党委书记孙绍骋说,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都是从千千万万的党员、群众中挑选出来的,是各领域各行业的先进分子和杰出代表,是党的重要政治资源和执政资源,发挥好代表委员作用十分重要。

孙绍骋书记的讲话在全区广大政协委员中引起了极大反响,大家纷纷表示,政协委员得到自治区党委如此重视和支持,既让我们感到无上荣光、也让我们倍感责任重大。

自治区政协落实自治区党委要求,全面加强委员服务管理,注重提升委员的履职能力,推行委员履职承诺践诺和主动请辞制度,明确委员年度履职任务"六个一"(每年全程参加全会,至少提交一件提案、一篇高质量社情民意信息,参加一次调研、一次学习培训和一次界别活动),这已成为委员日常考核管理和评先树优的"硬杠杠",自治区政协主席会议成员带头签订履职承诺书并率先完成"六个一"履职任务,传递狠抓这项工作的决心和力度,示范引领523名政协委员全部签订履职承诺书、全部完成"六个一"履职任务,进一步激发了委员履职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压实了委员履职的责任。

自治区政协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引领广大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以昂扬饱满的精神状态和精进严实的作风抓工作、干事业。

通过一年来的履职,广大政协委员都始终站在党和人民的立场、自治区中心和大局谋划工作、推动发展,心里都有这么一股劲儿,都想为党的事业、为建设家乡、为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作贡献,这是每一位政协委员的心声和愿望,展现出了新一届政协委员的新面貌、新气象。

站在新的起点,必须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政协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努力把更多的人团结在党的周围,找到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汇聚起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的磅礴伟力。

"政协+法院"多元解纷和诉源治理观察记

□张波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作出重要指示,各地探索创新推出很多做法。其中,自治区政协会同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打造的"政协+法院"调解模式,推动民主协商、法治保障两种力量相向而行、同频共振,构建起诉前调解的新机制新格局。

委员参与调解 广受好评

"这样的调解我们还是第一次参与,也深深感受到了各部门和政协调解员为了老百姓的问题确实在认真负责地协调和沟通,使我们的矛盾得以圆满解决,特别感动,也没啥说的,就是感谢!"在满洲里市的一个社区调解室里,双方当事人感激满满,现场响起热烈的掌声。

满洲里市某老旧小区的4户居民与同单元楼下的烟酒茶商行,因下水道堵塞需要疏通维修产生了矛盾。烟酒茶商行认为维修需要腾挪库房,且维修产生的异味影响烟和茶叶的储存、销售,导致双方一直未能就补偿损失事宜达成一致。于是,4户居民将商行诉至法院。满洲里市法院考虑到邻里矛盾不能"一判了之",决定将该案引入诉前调解。

社区调解室里,楼上居民虽与楼下商户坐到了一起,但双方情绪依然激动,且火药味十足。为了使双方矛盾能够得到化解,特邀调解员、自治区政协委员庞业清及法官和其他人员反复释法明理,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把情理和法规掰开揉碎讲给双方听,从客观公正角度分析双方当事人各自的难处和实际情况、双方的权利及义务等,开导双方换位思考,妥善解决纠纷。经过多轮讲理,双方的情绪逐渐稳定,最终达成和解,当场签下调解协议,因下水管道"堵塞"的邻里关系得到及时"疏通"。

随着"政协+法院"多元解纷机制的积极探索和有效运行,"政协委员威望高、专业性强而且公道,请他们做调解,大家都信服"的口碑渐渐从调解室、媒体、纠纷当事人的讲述里传遍了街头巷尾。各级政协委员会同法官坐在老百姓中间或深入到当事人的工作单位、田间地头进行纠纷调解。目前,全区"政协+法院"多元解纷机制已经普遍推开,1064名政协特邀调解员参与调解案件5633件,成功调解3791件。"政协+法院"正成为多元解纷和诉源治理的重要力量。

助力基层治理 效果彰显

2022年7月的一天,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以下简称土右旗)政协委员李瑞接到了土右旗人民法院诉服中心的电话,邀请他去法院调案子。"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推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是政协委员义不容辞的责任。"想起身为特邀调解员的责任,李瑞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那天,等待李瑞调解的是一起涉企医疗纠纷。某卫生院拖欠某医药公司款项150余万元。但卫生院反映,他们之所以拖欠款项,是因为药品不允许加价,加之受疫情影响,仅靠财政支持举步维艰。

李瑞利用自己熟悉医疗行业的优势,很快找到卫生院给付困难的症结,积极联系卫健委、财政局等部门,拿出了可行性方案,分批支付,促使双方达成协议。合作10年的两家单位,在经历风雨后又成功地走在了一起。

矛盾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如何解决矛盾是推动社会不断进步的关键。让每一类纠纷都能通过最适合的方式解决,让每一位当事人都能获得专业化、个性化的解纷服务,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但在现实中,法院的压力越来越大。以包头市为例,每年有大量案件涌入法院,法官人均办案数已从150余件增长到210余件。

那么,诉调对接的"调"能不能深度延伸?"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协商民主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有效治理国家、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制度设计。要求政协委员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在界别群众中多做雪中送炭、扶贫济困的工作,多做春风化雨、解疑释惑的工作,多做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的工作。"包头市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魏海威介绍,在此背景下,包头市政协同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共同把目光聚焦到"抓前端、治未病"。

于是,2022年5月,一场鲜有的尝试开始了。包头市政协与市中院共同印发《关于推进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实施方案》,搭建起"政协+法院"多元解纷机制运行框架,并选定东河区和土右旗作为试点。

一个月后,土右旗"政协+法院纠纷调解室"正式挂牌,开启政协和人民法院配合提升基层治理水平的新实践。4个月后,成绩单出炉:两家法院政协委员参与诉前调解案件214件,涉及买卖合同、民间借贷、婚姻家庭、劳务争议、物业服务等纠纷,调解成功165件,涉案资金330余万元,到位履行资金272万元。而这也给了包头市政协和法院一个方向,一份底气。2022年9月,包头市旗(区)两级政协与10家基层法院陆续对接。

"每年进入全市法院的诉前纠纷上万件,调解率在70%以上,政协委员调解的案件目前平均调解率不到70%。"包头中院立案一庭庭长贺静说,虽然调解率未达到法院水平,但取得的效果已经很明显。政协委员具有大局意识强、群众基础好、社会威望高、专业素养好等优势,由他们担任特邀调解员化解矛盾纠纷,更有利于实现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统一。如今,在自治区各地,"政协+法院"的边际效应开始慢慢显现。

拓宽履职渠道 价值独特

许益民是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政协常委,也是内蒙古汇孚律师事务所主任。在诸多头衔中,他最看重的是政协特邀调解员。在他看来,调解的过程也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过程。

"诉前调解适用范围存在宽泛、不当问题。""个别案件进入诉前调解程序后存在超期情况。"随着参加调解次数的增加,许益民也发现了诉前调解存在的一些问题。于是,他将改进建议写进了《关于优化立案前的调解机制,切实保护涉诉群众及各方利益的提案》。收到提案后,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党组立即召开会议研究,从3个方面进行了整改。"监督就是关心,监督就是支持!"新城区法院副院长王建鹏惊喜于这份"意外收获","政协委员通过深度参与法院工作,能够及时帮助我们发现审判管理中的不足并加以改进。"

如今,在内蒙古自治区,社科、经济、工商联、医药卫生、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等近30个界别中,都有像许益民这样的政协调解员。

从一个市级政协、法院一拍即合的想法,到成为全自治区政协、法院联动推广的机制。内蒙古自治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张延昆在全区"政协+法院"多元化解工作经验交流会议上说:"构建政协委员参与的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有利于更好地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利于更好地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也有利于委员更好地履职、更好地助力落实自治区两件大事。"

对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那澜也深有体会。他认为,社会纠纷具有复杂性和多元性,任何社会都不可能通过单纯增加司法供给来满足无限增长的解纷需求。自治区自2023年6月启动全面推进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印发实施意见,对"政协+法院"多元解纷机制的原则、目标、路径等进行顶层设计,不仅让政协委员们深入参与到法院的日常监督工作中,也让法官们觉得与政协委员的联系更密切了。

主动接受监督是人民法院推动司法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助力,也是做好审判执行工作的必答题。对于"送上门"的监督,许多法官坦言,"政协+法院"多元解纷机制,不仅是化解矛盾的专业利器,更是人民法院主动接受民主监督的桥梁纽带,散发着独特的魅力,彰显着独特的价值。

更高水平推动 未来可期

呼和浩特市政协委员、伊坤律师事务所主任曹文萍在调解工作中发现,一些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存在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的现象,致使一些民营企业资金难以周转,有的甚至面临资金链断裂的风险。"同类案件多发高发的背后,必然存在着社会治理问题。"据此,曹文萍提交了《关于进一步扶持和促进我市民营企业经济发展的提案》,围绕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提振民营经济发展信心提出了具体建议。在呼和浩特市政协一年一度的重要会议上,曹文萍被安排作重点发言。

"针对物业领域存在的小区收益不透明、服务合同不规范等问题,政协委员提出了关于司法助力幸福社区创建、多元化解物业纠纷的提案。针对中小企业经营难题,新城区政协调解员联合法官走进大学生创业园、社区、商圈、商协会进行走访、调研、座谈及咨询数十次,为园区300余家科创企业提供法律服务。"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北路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冯宏梅发现,自从政协力量注入法院多元解纷体系,政协离人民群众越来越近了,参政议政的形式也越来越丰富了。

随着对"政协+法院"多元解纷机制认知的不断丰富,法院和政协委员们也在不断反思着一些问题:政协委员本职工作繁忙,如何以健全的制度予以保障?调解员经验不足,怎样持续提高水平?人民法院如何发挥引领、推动、保障作用,促进解纷主体各就其位、各得其所、各取所长、各尽其能?

对此,自治区高院立案庭副庭长王佐玲提出了3点思路:一是政协与高院建立联席会议机制,组建专门工作队伍。二是利用好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动态管理政协特邀调解员名册。三是推动各级法院与同级政协建立联合培训机制,提升调解员解纷能力。

自治区各级政协也表示,正在研究制定政协调解员管理考核实施细则,计划将参与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情况纳入政协对委员的年度履职评价内容。

"内蒙古政协和法院积极探索的'政协+法院'多元解纷机制,可以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使党领导下的社会治理制度优势真正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为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又一实践路径。"全国人大代表巩学峰对此给予高度评价。

也许,这就是"政协+法院"多元解纷机制向上生长的力量所在。

本社地址: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 邮政编码:010040 邮箱:qxxw2004@163.com 广告公司电话:(0471)6635799 印刷质量监督电话:(0471)6635955 广告许可证:内市监广登字[2020]01号 本报(呼和浩特)由内蒙古日报社印务中心承印